

退休不退志向 离岗不离责任

重庆公安20名退休民警荣膺“最美老警官”

本报讯(记者 李亚)为表彰退休民警为重庆公安事业发展作出的贡献,见证警察荣耀、弘扬光荣传统、传承优良作风,近日,市公安局隆重举行“最美老警官”颁奖仪式。

邓雪强、龚思国、罗敦才、胡文忠、张学伦、徐心学、张林、苏发万、周祚尧、田亚军、张北映、张学武、李成尧、江平万、田云生、雷泽田、李久强、李举明、冯白翎、潘伟国等20名退休老同志荣膺“最美老警官”称号。

他们投身护航安园工作、积极调解矛盾纠纷、广泛参与反诈宣传、创作文学作品弘扬公安正能量……他们退休不退志、离岗不离责,用责任守护平安、用真情解民忧难,始终致力于平安建设;他们集中体现了共产党员的坚定信念、人民公安的忠诚警魂、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和淡泊名利的境界胸怀;他们生动诠释了人民公安为人民的政治责任担当,为重庆公安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

“退的是岗位,不褪的是党性,是入警初心。群众有困难,我就要去帮忙解决。”“最美老警官”们在颁奖仪式上纷纷表示,自己是老党员、老民警,有义务为群众多做事,只要还能走路、还能说话,就要把平安建设一直做下去。愿广大战友接续奋斗,倾情奉献,为推进



“最美老警官”合影

中国式现代化贡献公安力量!

据介绍,此次“最美老警官”评选活动在全市公安机关引发热烈反响,民警辅警纷纷表示,“最美老警官”们把一心为民的初心写在行

动上,用真情和热忱诠释着共产党员的本色和老民警的为民情怀,将以他们为榜样,守初心、担使命,爱岗敬业、无私奉献,坚决履行好新时代人民警察的职责使命。

“小土豆”进警营 体验别样“警”彩



学习交通手势操

本报讯(通讯员 代晓容 记者 饶果)“老师,警察叔叔找到迷路的老人家,怎么知道他们住在哪里?”“老师,警车里面是什么样子的?”伴随着稚嫩的提问声,近日,涪陵区某幼儿

园的小朋友分别走进涪陵区公安局荔枝派出所、交巡警支队和特警支队,开启了一段难忘的警营体验之旅。

第一次参观警营,小朋友们都很兴奋。在

荔枝派出所,民警带领孩子们参观了接警前台、户籍窗口、值班室、内勤室、综合指挥室等区域,向他们讲解了派出所的日常工作和接处警流程。孩子们听得津津有味,不时提出各种问题,民警一一耐心解答。

在交巡警支队,民警针对儿童日常出行特点,带领小朋友们观看了“不闯红灯、不在车上吃零食、过马路不翻越护栏”等交通安全知识动画,跟随渝警骑叔叔学习了交通手势操。“这个摩托车好酷!”“等我长大了,也想做一名交巡警!”在警用摩托车旁,孩子们纷纷表达自己对警察职业的憧憬。

在特警支队,精彩的枪械操、擒拿格斗、警犬训练等引发了孩子们的连连赞叹和阵阵掌声。荣誉室里,特警叔叔讲述了满墙荣誉背后的故事。警车旁,特警叔叔向小朋友们介绍了各种警务设备的功能和用途。休息室里,孩子们学习了如何叠“豆腐块”,还近距离接触了各种警用训练器械。

活动最后,小朋友们通过提前录制的祝福视频向民警叔叔阿姨表示感谢,并送上鲜花和自己制作的手工礼物。幼儿教师向民警表达了敬意和感谢,表示会将此次活动的收获带回学校,与同事们分享交流,与民警共同守护孩子们平安健康成长。

套自己车牌不违法? 交巡警:谁的都不行

本报讯 套自己车的号牌算不算违法?近日,徐某因无证驾驶且涉嫌套牌被渝中警方依法查处。徐某一番“套自己车牌,没人侵犯他人利益,不算违法”的言论让民警哭笑不得。

当日,渝中区公安分局交巡警支队朝天门大队民警在打铜街下口,查获一名涉嫌无证驾驶摩托车的男子。随后,民警对其摩托车进行核查,发现该车所悬挂号牌登记的机动车车架号、发动机号和现场的摩托车不一致。

经了解,驾驶人徐某几年前买了一辆摩托车,办理机动车登记后号牌还没收到,车就被偷了。之后,徐某又买了一辆同款摩托车,并将号牌悬挂在新车上。

“第一个车的号牌悬挂在第二个车上,已经涉嫌套牌了。”民警现场指出徐某的行为已违法。但徐某觉得,车是同款,号牌登记信息也是本人,套的自己车牌,没有侵犯到其他驾驶人的利益,这番“操作”没问题。

随后,民警向徐某现场普法:机动车号牌和身份证一样,具有唯一性,是对车辆进行区别的重要标识,即使都是自己的名字,也要做到一车一牌照。

徐某最终认识到自己的错误。随后,民警根据相关法规,对徐某无证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500元的处罚,对其使用其他车辆机动车号牌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3000元的处罚。

记者 李亚

不熟悉路况走错道 高速上逆行记12分

本报讯 近日,市交巡警总队高速公路第二支队奉节大队民警在网巡时发现,巫镇高速上有一辆车掉头逆行,过往车辆纷纷避让,情况十分危险。民警迅速出警,将驾驶员引导至收费站外作进一步调查处理。

经询问,李某驾驶小型普通客车从巫溪收费站上道开往下堡,由于第一次驶入新开通的高速公路,路况不熟,李某走错了道,便直接在大河互通正线汇入入口掉头。

民警对李某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告知其行为的危险性,并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其在高速公路上逆行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00元、驾驶证记12分的处罚。

交巡警提醒:出行前请务必规划好路线,在高速公路上驾车,切勿逆行、掉头,否则极有可能造成严重交通事故。如果发现走错方向或者错过出口、枢纽等,请继续向前行驶,在就近出口驶离高速后再重新规划路线,严禁在高速公路上倒车、掉头、逆行或强行变道。

记者 唐孝忠

大货车改装又超载 司机记7分罚700元

本报讯 为严厉打击货运车辆超载超限等交通违法行为,有效预防和减少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连日来,丰都县公安局交巡警大队在全县范围内常态化开展货车严重违法行为整治行动,并查获一辆超载率达194.5%的重型货车。

当天,该大队社坛公巡中队联合丰都县交通执法支队在辖区仁崇路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时,一辆大货车缓缓驶来,轮胎明显下沉,货物冒出不少,有超载嫌疑。经检测,该车核载31吨,实载91.3吨,属于严重超载;且该车货箱加装了栏板,已构成擅自改变已登记的结构或者特征的严重违法行为。

民警当即对该车驾驶人刘某进行了严肃批评,告知其严重超载及改变车身结构的危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民警责令刘某转运货物,并对其超载100%以上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500元、记6分的处罚。此外,刘某还因私自改装被处以罚款200元、记1分的处罚,并被责令尽快恢复原状。

通讯员 舒肖鹏 邱河

打击整治网络谣言专项行动

江津警方引导群众不信谣不传谣

本报讯(记者 朱颂扬 通讯员 王志越)“您好,这是打击网络谣言宣传资料,请您了解一下,网络世界也要注意不信谣不传谣……”近日,江津区公安局在江津重百广场步行街开展“净网2024”和打击整治网络谣言专项行动法治宣传,向过往群众介绍相关防范

知识,解答群众现场咨询。

活动中,民警为群众讲解了网络谣言的惯用手法、典型套路以及危害性,并通过案例分析向群众普及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引导群众从自我做起,从不造谣做起,不信谣、不传谣,做清朗网络空间的维护者和践行者。同

时,民警倡导群众积极向公安机关举报网络谣言线索,进一步净化网络空间,共同营造良好的网络生态环境。

此次活动,民警共向群众发放传单等宣传资料5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0余人次,进一步增强了群众网络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

巫山警方传播文明守法上网理念

本报讯(记者 杨雪)为进一步营造清朗网络空间,传播文明守法上网理念,巫山警方结合打击整治网络谣言和“净网2024”专项行动,通过现场宣传活动向广大群众普及打击整治网络谣言等法律法规,引导人们共建健康向上、清朗有序的网络空间。

活动现场,民警采取警民互动、接受群众咨询等方式向群众普及网络谣言的危害性和表现形式,通过案例分析为群众讲解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引导群众从自我做起,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通过此次宣传活动,广大群众对网络谣言的危害有了更深的认识,进一步增强了信

息辨别能力与防范网络谣言能力。

警方提醒:

网络空间不是法外之地,请广大网民从自身做起,自觉抵制网络谣言。对编造、散布谣言,故意扰乱公共秩序,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一经查实,公安机关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